

# 易门县龙泉等3个乡（街道）曾所等16个村（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社会投资人+施工总承包

## 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易门县龙泉等3个乡（街道）曾所等16个村（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已由易门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批准实施，招标人为易门县畅达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嘉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社会投资人+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易门县龙泉等3个乡（街道）曾所等16个村（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社会投资人+施工总承包

**2.2 项目编号:** YNJX-2024-06-24

**2.3 建设规模与内容:**

**2.3.1 建设规模:**

建设易门县龙泉等3个乡（街道）曾所等16个村（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包括4个土地整治（补充耕地）子项目，涉及龙泉街道、浦贝乡、十街乡。

项目概算投资6305.22万元，建设规模88.3222公顷，新增耕地面积68.5920公顷，其中新增水田面积2.1362公顷，新增旱地面积66.4558公顷，新增耕地率77.66%，新增粮食产能56.26万公斤。4个子项目分别为：

- ①易门县龙泉街道蔡营等8个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
- ②易门县龙泉街道曾所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
- ③易门县浦贝乡罗台旧等3个村（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
- ④易门县十街乡大村等4个村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

**2.3.2 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地平整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管护工程、其他工程、位于龙泉街道、浦贝乡、十街乡境内的取土点等，具体建设内容以经批复的规划设计图纸为准。

**2.4 招标控制价:**

**2.4.1 社会投资人:** 资金占用费年化费率 $<7\%$ ；

**2.4.2 施工总承包:** 1966.920213万元；控制价分别为：①易门县龙泉街道蔡营等8个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工程施工费为452.605675万元；②易门县龙泉街道曾所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工程施工费为460.651856万元；③易门县浦贝乡罗台旧等3个村（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工程施工费为620.741052万元；④易门县十街乡

大村等 4 个村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工程施工费 432.92163 万元。

**2.5 资金来源：**由社会投资人全额出资建设。

**2.6 项目建设地点：**易门县龙泉街道、十街乡、浦贝乡境内。

**2.7 招标范围：**

**2.7.1 社会投资人：**对易门县龙泉等 3 个乡（街道）曾所等 16 个村（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进行投资，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管护、指标入库，包括但不限于：（1）项目前期阶段，配合招标人完成项目报建及土地流转等工作，协助并配合招标人完成相关技术服务单位的招标采购工作，并负责支付相关费用；根据招标人项目推进情况，编制项目阶段性进度计划，报招标人备案、实施。（2）项目实施阶段，对项目质量、进度、投资、合同、信息、安全等进行有效统筹管理和控制，负责组织项目实施、设备材料采购、施工管理、投资控制等工作；（3）项目验收入库阶段，负责项目资料收集归档、竣工结算审核、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并通过竣工验收，取得验收批复；负责项目种植及管护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指标入库及工程交付。

**2.7.2 施工总承包：**根据经批复的规划设计图纸及土地整治项目相关规范、规程要求，完成易门县龙泉等 3 个乡（街道）曾所等 16 个村（社区）土地整治（补充耕地）项目全部工程的施工工作，确保项目按期通过竣工验收，配合完成指标入库及整体移交工作。负责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期内的保修和管护期内的种植管护并通过省（部）级抽查等工作。

**2.7.3 具体要求**详见第六章“招标内容及要求”，具体服务内容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

**2.8 项目实施期限：**

**2.8.1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入库、管护期满且资金拨付完毕之日止。

**2.8.2 施工工期：**第 1 年含建设期及种植管护期，后 2 年为种植管护期（国家、省、市、县政策调整除外），项目建设期限共计 3 年，项目区耕地严禁出现撂荒、非粮化行为。

**2.9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土地整治项目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确保验收合格。

**2.10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 三、投标资格要求

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应当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3.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资质要求：**要求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若同一投标人不同时具备以下 2 项资格的，可组成联合体投标）：

**3.2.1 社会投资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关行政主

管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独立法人企业（单位）；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较强的投资能力。

**3.2.2 施工总承包资质：**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3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需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3年）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注：成立不满1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单位提供）。

**3.4 人员要求：**项目经理须具有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B证且注册在本单位；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中级以上职称（原乡镇企业组织评审的职称在审查时不予认可）。注：①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无在建项目，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项目担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提供无在建承诺。在建项目指的是取得五方（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或四方（勘察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责任主体签署合格的竣工验收备案之前的工程项目；②上述要求人员须为本单位员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劳动合同或近三个月社保证明）。

**3.5 信誉要求：**投标人应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021年至今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事故、重大安全事故；投标人须填写《投标人信誉、履约情况、投标资格说明》进行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自动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以上内容投标单位自行承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此要求。

**3.6 本次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要求（联合体投标的）：**

3.6.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投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方和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及职责分工。

3.6.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参加投标。

3.6.3 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

3.6.4 联合体牵头人（社会投资人）作为中标单位与招标人签订项目投资建设协议，招

标人与中标联合体各方按其权利义务和职责分工签订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四、资格审查方法

该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投标人于 **2024年07月26日至2024年08月01日(截止时间2024年08月01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下同)**前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步骤：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进行网上获取（投标人办理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并获取招标文件（\*.BZBJ格式）及其它招标资料。如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注册及获取则认定为获取无效，由此带来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QQ：4009618998。

####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投标将采用电子评标，投标文件格式为\*.BTBJ，制作并进行电子签字或盖章及加密。

6.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网上递交：

6.2.1 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6.2.2 开标参与方式：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在【网上办事】专栏-点击【在线开标】进入网上开标大厅。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注：建议投标人上传完成后，将已上传的投标文件重新下载下来，用对应类型的编制工具或标书查看工具进行解密查看，确保上传的文件可以正常解密打开。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编制要求或投标时无法读取导入或解密，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6.3 其他要求：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年08月15日09时00分**。

6.4 网上开标远程解密

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完成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标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有关要求的通知》（云发改办招投标[2020]108号）《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关于强化疫情防控开展全域网上开标的通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关于全面启动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云平台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投标人对网上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

本项目解密时间为30分钟（时间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确认的，则视为对开标过程及结果无异议。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上发布。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易门县畅达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玉溪市易门县龙泉街道易峨高二级公路罗所服务区

联系人：许鹏程

联系方式：19387719819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嘉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玉溪市红塔区凤凰路121号11文化创意园5幢

联系人：李慧

联系方式：19948779574/0877-2080766

邮箱：[371214373@qq.com](mailto:371214373@qq.com)

日期：2024年07月25日